

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部门名称：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鲒门卫生院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疾病预防控制、卫生监督、公共卫生等方面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规章，承担着鲇门镇的各项医疗卫生服务和一定的卫生行政管理工作，具体职责包括： 1. 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建立居民健康档案，做好 0-6 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等，负责镇内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信息收集报告，并依据上级部门要求组织实施处置； 2.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处理常见病、多发病，对疑难重症进行恰当的处理并转诊，提供政府卫生行政部门批准的其他适宜医疗服务； 3. 组织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药品集中采购、零差率销售等政策，减轻群众用药负担； 4. 负责本镇辖区内卫生信息统计、分析、上报； 5. 承担卫生行政部门规定或批准的其他公共卫生服务和适宜医疗服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2024 年，我院在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区公共事业局的领导下，不断推进卫生事业发展，统筹规划辖区内各项公共卫生工作，具体安排如下： 1. 提供基本医疗服务，处理常见病、多发病，2024 年共提供医疗服务 23130 人次； 2. 做好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完成居民健康档案建档人数 15049 名、老年人健康管理数 997 名、糖尿病患者

健康管理数 316 名、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数 844 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数 969 名、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 99 名；

3. 健康教育工作全方位开展，本单位和各村卫生室利用墙报、宣传栏、标语、横幅等手段，分发健康教育知识宣传页，营造浓厚的实施氛围； 4. 预防接种工作扎实有序开展，0-6 岁儿童预防接种人次数达 1163； 5. 传染病管理报告工作严格深入开展，按照上级部署，设置了发热诊室，安排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的医师值班；制定了传染病报告院内自查制度，严格把关，无传染病漏报、错报。

（三）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1. 预算编制合理性和规范性 2024 年，我院严格按照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区公共事业局的工作要求开展预算编制工作，院领导高度重视预算管理及执行情况，对预算编制提出必须结合实际情况，同时遵循统筹兼顾、量入为出的原则。 我院预算编制和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上级主管单位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分配合理，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项目内合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年初预算收入情况：2024 年我院年初预算收入 556.10 万元，其中：财政预算拨款 384.10 万元，事业收入 170 万元，其他收入 2 万元。 年初预算支出情况：2024 年年初预算支出为 556.10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20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48.6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9.28 万元。按支出性质

分类：基本支出 556.10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 2. 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根据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和区公共事业局预算管理要求，我院组织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项目评价方面对 2024 年度纳入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我院的绩效目标内容相对完整、依据充分、符合实际，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从数量、质量、成本和时效及预期实现的社会效益等方面进行细化。通过预算绩效项目的编制，实现预算考核的科学量化，推动卫生管理事业工作发展。

（四）2024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我院部门预算严格按照制度执行，支出审批严格、规范，做到合法合规，在绩效评价工作中主要从资金、项目、资产、人员和制度等方面进行阐述，具体情况如下 1. 资金管理 2024 年，我院年初预算数为 556.1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1228.87 万元，全年实际支出数 1194.5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21%，年度预算资金总体执行率达到预期。（1）资金支出及结余结转情况 2024 年，我院预算支出 1194.53 万元，包括基本支出 798.49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92.52 万元、公用支出 305.97 万元；项目支出 396.04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 万元。

2024 年度，我单位财政拨款结余 0 元，非财政拨款结余 29.68 万元。（2）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24 年，我院政府采购调整预算数为 1.98 万元，支出数为 1.98 万元，

预算执行率为 100%。我院政府采购管理严格按照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区公共事业局印发的采购规章制度及《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卫生院采购管理制度》要求实施政府采购；政府采购做到事前严格审批、事中严格把控、事后严格验收的原则，不断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加强廉政建设。

（3）财务管理情况 一是我院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卫生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汇编（试行）》等文件要求，开展收支业务；二是在预算执行中，确需预算调剂的，均按规定程序报经批准，当年度资金调整、调剂基本规范；三是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四是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五是我院重大项目支出都经过集体议事决策程序。

（4）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 我院根据《预算法》、《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等文件规定，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官方网站公开了我院 2024 年预算信息。同时，当 2024 年决算信息形成后，我院 2024 年度决算信息也会按规定内容及范围于 2025 年及时进行公开。

2. 项目管理方面 2024 年，我院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 398.58 万元，支出数 396.04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36%。2024 年，我院预算项目实行智慧财政项目库统一管理，所有项目均纳入绩效管理，项目立项严格按相关规定程序执行，年初预算经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批复后，严格按照其规定的用途和额度办理支付手续，招投

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

2024年9月，我院按区发展改革和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并结合单位内部制度规范，开展预算项目绩效运行监控，对预算项目的资金使用进度及使用范围进行自查，自查过程中未发现资金使用不合理的情况。

3. 资产管理方面
我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针对资产管理建立了完整的资产管理操作规程，包括资产的入账、购置、使用、报废、处置等环节，这些制度和流程的建立，为卫生院资产的安全、有效使用提供了保障。确保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资产维护及时处理。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止，我院总资产共计1255.77万元，其中流动资产291.14万元，非流动资产964.63万元。固定资产管理做到账实、账账相符，资产使用管理规范、保管完整，运行安全，各部门资产配置效率较高，固定资产利用率80%以上。

4. 人员管理方面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我院年末实有编内在职人数15人，退休14人，其他人员（雇员及编外长聘人员等）40人，人事管理严格按制度执行。

5. 制度管理方面
2024年我院修订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卫生院内部控制手册》，制度涵盖了单位层面和业务层面，业务层面包括预算管理、合同管理、资产管理、收支业务、政府采购、小型建设项目六大业务板块，我院建立了议事决策程序，通过不相容岗位分离、授权审批等控制手段，这些制度和流程的建立，为卫生院管理的规范化提供了保障。

二、部门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各部门要按照“部门职责—工作任务—预算项目”三个层级规范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结构，结合本部门主要职责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预算使用绩效进行分析。可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详见附件），结合部门履职实际增加个性类指标，进一步完善部门整体评价指标体系后进行评分评级，形成评价结果。分析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项：

（一）主要履职目标

1. 进一步解放思想，深化改革，加快医院发展步伐，认真组织学习，与本院的实际结合起来，主动寻求医院发展的新思路、新途径。深挖潜力，主动创造机遇。要大力弘扬艰苦奋斗的优良传统，树立勤俭办院的思想意识。

2. 进一步升级改造，打造温馨舒适的就医环境 今年我院将对住院部、公共卫生室、DR室及中医康复科重新进行规划设置及相关设施配套，力争于今年完成改造升级。不断改善我院医疗服务环境，也使业务科室设置更加合理规范。

3. 进一步加强重点专科建设，拓展业务范围，打造特色科室 医院要生存、要发展，要在竞争日益激烈的医疗市场中立于不败之地，必须不断拓展医疗业务范围。医疗业务范围的拓展，离不开特色科室建设。我们下一步的重点项目依然放在中医康复科的建设上面，用特色专科去拓宽市场，用特色专科去服务患者。加大特色专科规模建设，力争使其成为后门镇中心卫生院的品牌项目。

4. 进一步加强内涵建设，重视人才培养，

提高核心竞争力 人才是生产力中最有决定意义的力量，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人才竞争更为突出。我们的人才队伍还不够强大，未来的时间里，我们将把培养重点学科带头人，和引进优秀中青年骨干两个方向对人才进行提升和引进。

5. 进一步抓好医疗质量，确保医疗安全，完善医疗服务体系

医疗质量、医疗安全、医疗服务体系是任何时候都不可忽视的系统工程。2024年，我们将把强调医疗质量、确保医疗安全、完善服务体系作为医院头等大事来抓，通过制度建设、人员素质建设、功能科室配套建设等措施，着力抓好此项系统工程，逐步提高医疗质量，提高人民的就医满意度。

6. 进一步加强整体队伍建设，全面提高员工综合素质 医院要发展，队伍是关键。以强化医德提高技能为着力点，医院将继续突出以人为本的原则，大力加强整体队伍建设，通过培训、学习、考试、考核，以及激励机制等方法，全面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从细小处下功夫，在细微处见精神，为病人提供全程全方位的优质服务。打造一支精神面貌好、工作能力强、能够适应时代发展的医疗卫生队伍。

7. 继续提升公共卫生服务水平 我院将继续坚持以健康为中心，家庭为单位，村、社区为范围，要求为导向；继续坚持以妇女、儿童、老年人、慢性病人、残疾人等为重点。进一步加强社区卫生服务建设工作，切实做好社区居民的预防、医疗、保健、康复、健康教育、计划生育技术的六位一体的基层卫生服务。

8. 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工作 安全生产工作医院的重要保障，尤其是电线路安全更是消防安全重中之重。目前，

我院存在部分楼层的电线路老化，不能满足需求。为消除潜在的消防安全隐患，需进行电线路整改（包括对电线路检查、维护和更新）。

（二）主要履职情况

1. 在主管局的领导下，我院坚持把党的建设作为工作的首要任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不断加强党组织建设，提升党员干部的政治素养和工作能力。通过党建实践学习、党员大会、党课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和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确保医院发展的正确方向。 2. 2024年，我院一直秉承着“以人为本，服务至上”的宗旨，不断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水平。2024年度，我院完成居民健康档案建档人数15049名，建档率达99.66%、老年人健康管理数997名、管理率65.51%、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数316名，管理率96.93%、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数844名，管理率100%、0-6岁儿童健康管理数969名，管理率67.43%、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99名。我院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2024年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绩效考核中得到90.63分，在四镇卫生院中排名第一，取得优异成绩。 3. 2024年，我院持续完善卫生院布局，优化住院部及DR室改扩建，进一步提高自身的竞争力和综合实力。在2024年，我们医院始终将医疗安全放在首位，坚持以患者为中心，不断提升医疗服务质量，2024年门急诊诊疗量为23130，同比增长31.99%，住院天数为1826，同比增长529.66%。这一成绩的取得，离不开全体医务人员的辛勤付出和团队协作，更得益

于医院对医疗安全的重视和持续改进。

(三) 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1) “三公”经费控制率。2024 年度，我院“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是 6.59 万元，实际支出约 4.70 万元，“三公”经费执行率为 71.32%，符合财政规定执行率 90%以下，“三公”经费控制率良好。(2) 日常公用经费

控制率。2024 年度，我院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7.6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45.6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5.72%，超过财政规定的 90%以下，公用经费控制率有待提高。

2. 效率性 (1) 预算执行率 2024 年度我院年度预算数为 1228.87 万元，支出数为 1194.53 万元，预算执行率 97.21%。按照本次评分标准，我院第一季度执行率 24.15%，第二季度执行率 47.18%，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 71.30%，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 97.21%（我院为差额补助事业单位，决算中含有事业收入资金，在年度执行情况中计入统计范围，但各季度存在负债情况，无法统计季度事业收入支出情况，故此处第一、第二、第三季度执行率只能核算财政拨款部分），第一、二、三、四季度与序时进度略微相差，预算执行及时性方面有待加强。(2)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4 年度，我院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3) 项目完成及时率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院开展的大部分项目达到工作计划、合同要求及实施方案中规定的进度要求，项目完成及时率达 100%。2024 年我院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数为 5 个，年末绩效自评开展项目数 5 个，做到绩效

全覆盖管理，结合本次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各项目在年内及时有效的完成，均达到了年初设定的产出目标及效果目标。 3. 效果性 2024 年业务总收入为 354.88 万元，同比增长 79.02%，门急诊诊疗量为 23130 人次数，同比增长 31.99%，住院天数 1826 天，同比增长 529.66%。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2024 年，我院在单位领导的领导下，全面贯彻党中央关于“过紧日子”方针政策，全面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一是在 2024 年预算编制中同步编制 2024 年预算绩效目标，所有预算项目全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目标能量化的进行量化，不便量化的进行定性；二是年中进行绩效目标监控，预算执行进度监控与绩效目标考核双结合，定时进行预算监控，把握单位预算执行与履职目标相吻合，推动单位医疗事项发展；三是年终进行绩效自评工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与项目评价多面评价，了解单位年度资金使用效果和效益，提高单位履职效果。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预算调整数大。2024 年度，我院财政资金年初预算数为 384.10 万元，年度预算数为 788.10 万元，预算调增 404 万元。 （2）公用经费控制率有待提高。我院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47.65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为 45.6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5.72%，超过财政规定的 90%以下，公用经费控制率有待提高。 （3）

预算执行率均衡性有待加强。2024年，我院第一季度执行率24.15%，第二季度执行率47.18%，第三季度预算执行率71.30%，第四季度预算执行率97.21%，各季度预算执行进度都达不到序时进度。

2. 改进措施

(1) 加强对预算调整的管理。我院将明确预算调整的条件和程序，确保预算调整的合理性和必要性。同时，建立预算调整的监督机制，防止预算调整过程中的违规行为。

(2) 压实重点经费支出。我院将响应中央“勒紧裤腰带，过紧日子”的方针政策，做好重点经费的管控。

(3) 加强预算执行均衡性。我院将完善预算计划，确保预算计划包括全面、准确的项目预算，制定明确的执行时间表和目标，并加快预算执行，提高季度预算执行率，强化预算执行均衡性。

(三) 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工作计划

(1) 强化预算执行与控制。建立明确的预算管理制度和流程，严格按照财政预算、项目进度、合同和规定程序办理资金支付，建立内部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体系。

(2) 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精细化。全面梳理、优化现有预算管理体系，搭建动态化绩效管理机制。通过实时跟踪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及时调整管理策略与资源配置，确保绩效目标精准落地。运用数字化工具对预算执行数据进行深度分析，为预算管理与绩效提升提供科学决策依据。

2. 相关建议

(1) 强化绩效监督问责机制。建立常态化绩效监督机制，采用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单位预算执行全过程进行绩效考核监督。针对业务开

展中“重质量轻效益”的问题，细化绩效考核指标，对未达效益目标的单位予以绩效扣分，并下达整改通知书，督促限期整改，形成“监督 - 反馈 - 整改”闭环管理，保障预算绩效目标全面达成。（2）加强绩效管理培训。在年度绩效编报管理中，效益指标量化较为困难，尤其佐证资料方面，我院常规项目中涉及面较广，社会服务面较深，指标量化较为宏观，以至于在佐证资料方面存在困难，建议加强效益指标方面专题培训，加强绩效管理工作落实落地。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鲘门卫生院		预算年度		2024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预算数（元）		执行数（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妇女“两癌”筛查项目经费	为鲘门镇适龄女性免费“两癌”筛查，以提高妇女健康水平，降低“两癌”死亡率。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宫颈癌筛查 200 人次，乳腺癌筛查 185 人次，“两癌”筛查合格率达 100%，我院通过公众号和印发宣传小手册宣传“两癌”防治知识，“两癌”防治知识知晓率达 100%，我院开展“两癌”筛查工作于 2024 年 10 月 14 日完成，无相关投诉，筛查妇女满意度达 100%。本项目经费支出进	98,865.00	98,865.00	98,865.00	98,865.00

			度达标率为 100%。				
	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开展基本药物制度的费用，完成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销售工作。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完成诊疗人次 15488 人次，基本药物零差价执行率 100%，实施基本药物制度完成时间 2024 年 12 月 31 日，支出进度达标率 100%，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率 100%，无相关的投诉情况，群众满意度 100%。	9,418.00	9,418.00	9,418.00	9,418.00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费用，为辖区内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居民健康档案建档人数 15049 名且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到 94.01%，完成 65 岁以上老人健康管理	389,200.00	389,200.00	389,200.00	389,200.00

			数 997 名,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数 316 名,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数 844 名。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时间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资金支出进度达标率达 100%。通过印发宣传手册宣传健康知识, 居民对健康知识有所了解, 健康建档建档率可达 99.66%。无相关投诉, 居民满意度达 100%。				
	基本支出	在职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保障了我院人员工资福利和日常办公支出。	8,302,854.20	3,903,754.58	7,984,903.13	3,860,803.67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的费用, 为辖区内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通过本项目的开展, 居民健康档案建档人数 15049 名且规范化电子健康	1,684,254.00	1,684,254.00	1,684,254.00	1,684,254.00

			<p>档案覆盖率达到94.01%，完成65岁以上老人健康管理数997名、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数316名、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数844名、0-6岁儿童健康管理数969名、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99名。开展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时间到2024年12月31日止，资金支出进度达标率100%。通过印发宣传手册宣传健康知识，居民对健康知识有所了解，健康建档建档率可达99.66%。无相关投诉，居民满意度达100%。</p>			
--	--	--	---	--	--	--

	基层卫生 补助经费	提升我院 医疗业务 和卫生服 务水平	通过本项 目的开 展，完成 设备购置 数 24 台， 修缮工程 数 3 项， 且设备和 工程验收 合格率 100%。资 金下达 后，采购 设备、工 资发放都 能按计划 执行，于 本年度完 成，支出 进度达标 率达 98.59%。 2023 年的 门诊诊疗 量为 17524 人 次，2024 年为 23130 人 次，诊疗 量提高， 我院的医 疗服务水 平有效提 升，且患 者满意度 可达 99%。	1,804,100.00	1,804,100. 00	1,778,613.0 9	1,778,613.09
	金额合计			12,288,691.2 0	7,889,591. 58	11,945,253 .22	7,821,153.76
年度 总体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完成情况	<p>1. 保障卫生院在编人员 16 人、退休人员 14 人、临聘人员 35 人的工资福利；</p> <p>2. 保障卫生院日常办公支出，保障卫生院正常运转，开展医疗服务工作；</p> <p>3. 维持卫生院水、电、网络及通讯费等正常开支。</p> <p>4. 本年度我院将按照有关规定为辖区内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且建立、健全机构内部考核制度，进一步明确分工，将相关任务落实到具体岗位和责任人，全面推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工作。</p> <p>5. 卫生院通过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的开展，完成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销售工作。</p>			<p>保障了我院在编人员 15 人、退休人员 14 人、临聘人员 40 人的工资福利，保障了我院日常办公支出，维持卫生院正常运转，并通过基本药物制度项目的开展，完成基本药物实行零差率销售工作，2024 年我院业务总收入为 354.88 万元，门急诊诊疗量为 23130 人次，住院天数 1826 天。我院按照有关规定为辖区内居民免费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完成居民健康档案建档人数 15049 名、老年人健康管理数 997 名、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数 316 名、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数 844 名、0-6 岁儿童健康管理数 969 名、产后访视的产妇人数 99 名。</p>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的人员数	30 人	69 人
			老年人健康管理数	>800 名	997 名
			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数	>240 名	316 名
			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数	>650 名	844 名
		质量指标	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100%
			公用经费保障率	≥90%	95.71%
			基本药物零差价执行率	≥90%	100%
	时效指标	经费保障时间	按月保障，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成本指标	支出进度达标率	≥95%	97.2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	降低员工离职率	离职率 \leq 10%	9.43%
			基本药物零差价销售率	\geq 90%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患者满意度	\geq 90%	99%
		其他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geq 95%	1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分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
		目标设置	1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2
				财务合规性	3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 10%以内的，得 1 分；超出 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直至 1 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 1 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	2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 (\text{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 \text{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times 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90\%$ 的,得1分; 2. $90\%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75\%$ 的,得0.7分; 3. $75\% > \text{固定资产利用率} \geq 60\%$ 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 $< 60\%$ 的,得0分。	0.7	
		资产管理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text{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frac{\text{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text{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leq 100%的, 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 100%的, 得0分。	1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 $<$ 5%的, 得1分; 2. 5% \leq 比率 \leq 10%的, 得0.5分; 3. 比率 $>$ 10%的, 得0分。	1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 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 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3
部门绩效	60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1) “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的, 得3分; (2) 90% \leq “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的, 得2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的, 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times 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的, 得3分; (2) 90% \leq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的, 得2分;	5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 得 0 分。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p>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 ×1 分</p> <p>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 ×1 分</p> <p>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 ×1 分</p> <p>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 ×1 分</p> <p>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 分 其中: 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4</p> <p>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 3、6、9、12 月月末支出进度)</p>	5.03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 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p>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 8 分; 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 4 分, 扣完为止。</p> <p>注: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p>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p>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 分);</p> <p>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 本指标得分=已完</p>	6

						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效果性	25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等	25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 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得1分。	6

综合评分	94.73
评分等级	优
填表人	蔡秋怡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